

政策时评

2016 年：人才发展改革新政迈大步

浙江省人才发展研究院 任源

2016 年，是我国加快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重要一年。3 月，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提出：“必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建设人才强国，最大限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把各方面优秀人才集聚到党和国家事业中来”。全国各个地区纷纷出台人才新政，推进人才改革，提出了大量具有创新性、突破性的人才发展理念、政策和举措。

本期专题为 2016 年人才新政大盘点，汇集了浙江省、山东省、福建省、湖北省、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深圳市、杭州市、苏州市等 10 个省市的 2016 年人才新政，并将新政的具体内容按照人才引进、人才培育、创新创业、人才评价、人才激励、人才管理、人才保障、人才服务八大类进行了梳理，可以为各地人才部门的人才工作提供参考。

在人才引进方面：各地政府纷纷转变引人理念，树立市场引才和柔性引才意识。在搭建新型引才平台、拓宽引才渠道的同时，重视发挥各类市场主体在引才过程中的主导作用，积极突破阻碍人才引进体制机制障碍，放宽人才留用条件，创新柔性引才路径。此外，人才引进的对象也有所转变，一方面，改变了以往盲目引才的情况，更强调“人才以用为本”，重视制定人才紧缺目录，按需引进人才；另一方面也拓宽了引才视野，更加注重对国际人才的引进，加快实现人才国际化。

在人才培育方面：各地改革的重点仍然在于深入实施校企合作，推广了“双师制”、“双证制”等更加灵活有效的人才培育制度，同时开始重视发挥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企业等用人单位在人才培养上的作用。在技术技能人才的培育上，除了注重专业知识和实操能力的结合外，“工匠精神”也成为了技术技能人才培育的重要内容和方向。

在人才使用方面：各地积极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除了继续加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和项目的资金投入、加强政府补贴外，各地政府还通过设立“种子”基金，投资引导基金等方式，吸引市场和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创业领域。一些地方政府开始鼓励创新创业人才在不同用人单位之间进行流动和兼职，并建立了相应的岗位或编制保留制度。此外，“创新券”制度、新型绩效考核制度等得到了更大范围的推广，人才创新创业环境也得到改善。

在人才评价方面：建立市场化的人才评价机制已经成为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创

新的重要内容。新政内容包括：改变政府是人才评价唯一主体的现状，实现人才评价主体多元化，发挥政府、用人主体、行业协会、第三方专业评价机构等组织的作用；建立更加符合市场需求、岗位要求的人才评价标准，以品德、能力、贡献为主要指标，同时取消原有不合理的评价标准；与人才激励制度、人才退出机制相结合，建立起更加科学、合理的人才评价体系。

在人才激励方面：部分地区已经由直接发放现金或物质奖励转变为多方式、多途径的人才激励模式。如对人才、团队或项目进行贷款贴息、发放科研补贴，实行税收减免等，同时也更加注重非物质奖励，如加大宣传，建立识才、爱才的社会氛围，通过开展各项比赛提高某类人才的社会美誉度。授予人才各类社会荣誉，鼓励人才参政议政，提高人才政治地位等。也更加重视企业在人才激励中的直接作用，将“政府激励人才”模式转变为“政府激励企业，企业激励人才”的模式。

在人才管理方面：各地政府积极转变人才管理职能，在更加重视人才发展的同时，加快推进人才发展市场化。推动政府人才部门简政放权，清理规范人才招聘、评价、流动等环节中的行政审批和收费事项，更充分保障用人主体自主权。逐渐将政府人才管理的重点转移到加强人才政治引领、建立人才市场秩序、提供优质人才服务、营造人才发展氛围等方面上来。

在人才保障方面：各地重点在人才住房、就医、子女入学、家属就业等方面出台相关政策。主要包括：第一，对原有的政策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如扩大政策受益人群，提高补助金额；第二，出台了一些具有创新性的政策，如给予外籍、外地人才市民待遇，采取人才子女入学积分制度等；第三，更加积极地吸引和整合各类优质资源为本地人才服务，如支持市场主体建立第三方国际医疗保险结算平台，扩大国际教育资源供给等。

在人才服务方面：各地人才新政主要包括三个重点：第一，加快培育人才服务的市场主体，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产业，积极推动政府人才服务外包，更加追求人才服务的专业化；第二，开始推进人才服务的数字化和科技化，通过搭建人才服务智慧平台、信息平台，建立各类人才数据库，利用新技术进一步完善“一站式受理、一次性告知、一条龙服务”等人才服务体系；第三，继续完善政府已有的人才服务体制，如强化人才工作队伍，完善人才服务例会制度，实行人才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等等。

总体上来看，2016 年各地的人才新政和人才改革体现出了市场化、国际化、柔性化、科技化等特征。在修改完善原有政策的基础上，制定出了更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人才市场发展需求的新政策、新举措，为引进人才、培育人才、使用人才、留住人才提供了政策保障和制度保障。

研究专题

全国重要省市 2016 年人才新政梳理

一、人才引进

1. 围绕本省重点发展产业，更大力度实施“千人计划”、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引进培育计划，扩大“海外工程师”计划实施范围。积极引进海外顶尖科学家主持重大科技项目、担任首席科学家。制定实施浙江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修订特级专家制度，深化院士智力集聚工程，提高对院士、专家的支持力度。

【浙江】

2. 高校、科研院所、公立医院可以设立特设岗位，引进顶尖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不受岗位总量、岗位等级、结构比例限制。企业引进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等高层次人才，支付的一次性住房补贴、安家费、科研启动经费等费用，可据实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前扣除。国有企业引进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产生的人才专项投入成本可视为当年考核利润。【浙江】

3. 积极运用市场机制引才，探索实施重大引才活动的服务外包，推广举办高层次创新创业大赛的引才方式。有条件的地方可以设立引才专项基金，鼓励吸引社会资本、风投资金参与。鼓励企业兼并收购国（境）外研发机构，或在国（境）外设立研发机构，吸引使用当地优秀人才。定期发布重点引才目录，建立开放共享的高层次人才信息云平台，实现人才信息的互联互通。在海外人才密集地区聘请引才大使，建立海外引才工作站，构建常态化的人才联络网。【浙江】

4. 试点降低在浙外籍人才申请永久居留、长期居留门槛，扩大聘雇单位类型范围，取消职务级别限制，放宽居住时限要求。简化来浙创新创业的外籍人才入境、居留手续，已取得永久居留权的外籍人才，其配偶及其未成年子女可办理永久居留许可，对其他外籍人才的配偶及其未成年子女给予停（居）留便利。试点扩大 R 字签证（人才签证）申请范围；硕士以上学位外国留学生毕业后可直接到浙江创业就业。对外籍人才聘雇的外籍家政服务人员，可以签发限定人数和期限的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允许符合条件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创办内资企业，企业注册资本（金）可全部以技术出资。【浙江】

5. 引进海外或省外高层次人才，可不受原户籍所在地的限制，选择在省内实际居住地或工作地落户，与其共同生活居住的配偶、未成年子女可以随迁，不

受住所条件、居住年限、年龄等条件限制。未落户的，可申领《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或《浙江省引进人才居住证》，享有相应权益。【浙江】

6. 开辟“高精尖缺”人才引进专门通道。建立精准引才机制，开发网上人才需求精准对接平台，定期派出专业化、小型化团组赴国（境）外点对点对接“高精尖缺”人才；探索实施重大引才活动服务外包；围绕全省重点产业人才需求，遴选一批转型潜力大、创新能力强、人才管理规范的企业，赋予其灵活引才政策，引进的“高精尖缺”人才经评估可直接认定为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支持对象。围绕高等学校“双一流”建设，加快引进一批满足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需求、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学科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对全省重点产业发展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具有重大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国际一流或顶尖人才团队，实行“特事特办、一人一策”，通过项目资助、创业扶持、贷款贴息等方式，给予支持。【山东】

7. 打造引才平台。发挥驻外机构引才引智作用。依托省政府驻海内外机构建立引才工作联络平台，建立一批海外引才联络站。完善引才联络站管理机制、激励机制和经费保障机制。依托国家海外工作网络体系、海外人力资源战略伙伴、境内外知名人力资源机构，建设引进高层次人才目标库及留学回国人员意向信息库，征集发布企事业单位人才需求信息和海内外人才项目信息。【福建】

8. 调动企业引才积极性。鼓励企业面向全球广泛吸纳人才。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在海外建立研发机构，吸引使用当地优秀人才。建立企业主导产业技术研发新机制，吸引优秀人才开展重大产业关键共性技术、装备和标准的研发。省属国有企业引进特殊人才产生的工资总额增加，根据市场同类人员工资水平，由企业据实单列，不计入当年企业工资总额幅度调增控制范围，可列入增加次年预算基数。采取“以奖代补”等形式给予企业引才奖励。【福建】

9. 进一步完善市场化引才机制。鼓励企事业单位、中介组织引进、举荐人才。组建杭州人才猎头专业委员会，探索推动政府和猎头机构合作引才的新模式。加大各类人才工程项目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力度，提高青年人才入选比例，组建青年人才举荐委员会，对 35 周岁以下的优秀青年人才进行举荐。按相关规定向新引进到杭州工作的应届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人员和归国留学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或租房）补贴，其中，硕士每人 2 万元，博士每人 3 万元，经费由市和区县（市）、人才平台两级财政共同承担。【杭州】

10. 加大引育国际化人才力度。积极运用 G20 杭州峰会效应，深入实施国家、省“千人计划”、市新一轮全球引才“521”计划和“115”引进国（境）外智力

计划，建立完善与国际接轨的高层次人才引育制度。进一步改进赴海外招才引智方式，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信息库，编制国际高端紧缺人才开发目录，大力引进海归精英和外籍专家。积极向公安部争取招才引智相关的国家签证便利政策，学习北京、上海、广东、福建等地做法，因地制宜试点方便外籍高层次人才（港澳居民特殊人才）及其家属进出、交流、工作、创业、停留、定居等的出入境政策。组织本地人才赴海外培训、参与国际交流活动，加快本地人才国际化步伐。【杭州】

11. 设置专业人才特聘职位。探索在专业性较强的政府机构和国有企事业单位设置高端特聘职位，实施聘期管理和协议工资，通过灵活方式吸引集聚岗位急需的高层次专业人才。【深圳】

12. 发挥驻外机构、企业主体招才引智作用。在市政府驻境外、市外机构加挂人才工作站的牌子，增加驻境外人才工作站布点，赋予其招才引智工作职能。鼓励和支持我市企业和社会团体等驻外机构设立人才工作站，开展招才引智工作。完善人才工作站管理机制、激励机制和经费保障机制。发挥企业主体招才引智作用。鼓励和支持企业根据发展需要面向全球广泛吸纳人才。对国有企业新招录的高层次人才和硕士及以上学历的人才，其薪酬不纳入企业当年和次年的薪酬总额。结合举办高交会、文博会、国际创客周等，政企互动开展多种形式的招才引智活动。【深圳】

13. 实施外国留学生毕业后直接在上海创新创业政策。在上海地区高校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在“双自”地区就业的外国留学生，经自贸试验区管委会或者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出具证明，可直接申请办理外国人就业手续和工作类居留许可。在国内高校毕业的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外国留学生在上海创业，可申请有效期 2 年以内的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加注“创业”)，其间被有关单位聘雇的，可按照规定办理工作类居留许可。允许注册在“双自”地区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投资性公司和外资研发中心聘用世界知名高校应届毕业生来上海就业。探索非上海地区高校毕业的本科及以上学历外国留学生在上海就业。【上海】

14. 健全人才引进的便利化服务机制。加快推进外国专家证和外国人就业证“两证合一”试点，建立一口受理机制，为外籍人才来沪工作提供更大便利。逐步建立海外人才网上预约申请、电子审批及政府部门间信息共享等机制，提高办理效率，缩短永久居留证审批周期。优化引进人才申请“社区公共户”审批流程，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先期审核、公安部门办理手续的工作机制。完

善个人承诺、网上申请、网上备案的居住证签注和积分确认机制。【上海】

15. 引才育才政策鼓励人才创新创业。出台《重庆市引进高层次人才若干优惠政策规定》及实施细则、《重庆市“两江学者”计划实施办法》和重庆市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 5 个子计划实施办法，明确了系列激励人才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一是重点专项凝聚人才创新创业。二是引才激励政策吸引人才创新创业。

【重庆】

二、人才培育

1. 加强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探索产教深度融合的办学模式，推进“厂中校”“校中厂”建设。深化工程硕士联合培养模式改革，普遍开展校企联合招生、校企合作培训。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优化“工学结合、半工半读”等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探索建立职业训练院，建立政府对职业培训进行奖补的激励机制。【浙江】

2. 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计划。推荐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赴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参加企业高级经营管理培训。重点培养“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领军人物，提升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组织突出贡献企业家、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开展企业管理经验推广活动。研究制定省管国有企业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办法。开展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逐步扩大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新增经理层人员市场化选聘比例。【浙江】

3. 促进青年人才脱颖而出。积极为青年优秀人才在岗位聘任、工作条件、考核评价和生活待遇等方面创造灵活便利的条件。加大教育、科技和其他各类人才工程项目对青年人才的培养和支持力度，在科技类科研项目、社科类科研项目和科研奖项中设立青年专项。省自然科学基金和省社科规划项目设立“青年科技人才创新项目”和“杰出青年项目”专项，用于支持博士后和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的科研工作。吸引国内外优秀青年人才来闽从事博士后研究。鼓励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支持有条件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独立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不断加大博士后研究人员招收培养力度。实施青年人才举荐培养工程。【浙江】

4. 大力推动企业人才资源开发。研究制定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的意见。建立高层次、常态化的企业家参与全省战略决策对话咨询制度。研究出台省属国有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员契约化管理办法，逐步扩大高级经营管理人员契约化管理

企业范围。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健全省属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外部董事、外部监事人才库，面向有关部门和企业开放。加大企业家培训力度，定期选派重点产业领域的知名企业家到国（境）外学习交流，提升战略思维、国际视野和创新素养。完善省管企业负责人特别奖励制度，进一步激发企业家创新创业活力。实行企业家培养导师制，选择知名企业家担任导师，对新生代企业家提供指导、咨询和建议。【山东】

5. 创新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深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制改革，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实施高技能人才“双特建设工程”，建设一批高技能人才培养特色名校和特色技能大师工作站。完善职业教育学历与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落实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政策。推进“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制度化建设，打造职业院校和技工院校“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品牌。进一步强化技术技能人才校企联合培养模式，加强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和世界技能大赛培训基地建设。研究制定高技能人才激励办法，健全企业、行业领域首席技师制度，试行年薪制和股权制、期权制。围绕建设制造强省，推进智能制造，培育和传承新时代“工匠精神”，不断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经济待遇和社会地位。【山东】

6. 优化企业家人才成长环境。遵循企业家成长规律，更大力度实施“123”企业家培育计划，采取企业岗位挂职、国内外高端交流、典型专业考察等措施，培育熟悉国内国际市场、精通现代企业管理、具有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企业家人才队伍。发挥企业家协会、产业行业组织培训企业家的作用。建立有利于企业家参与创新决策、凝聚创新人才、整合创新资源的新机制，聘请有突出贡献的企业家担任政府决策咨询顾问或省属国有企业外部董事。探索开展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市场化选聘工作，研究制定在国有企业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的实施办法，探索建立竞争性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市场化薪酬分配制度。依法保护企业家有形和无形财产权和创新收益，进一步树立“产业第一、企业家老大”的理念，营造尊重、关怀、宽容、支持企业家的社会文化环境。【湖北】

三、创新创业

1. 完善政府、企业、社会多元投入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力争到 2018 年全市政府产业基金总规模达到 150 亿元人民币，通过政府主导设立、实施市场化运作，发起设立一批政策导向鲜明、投资业绩良好、经营运作规范的投资子基金，引导撬动金融资本、产业资本、社会资本投资人才创新创业。

组建杭州人才服务银行，加大金融支持人才创新创业力度。【浙江】

2. **培育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预备项目团队。**对具有成长潜力、但未入选“孔雀计划”的创新创业团队，给予最高 500 万元资助。【深圳】

3. **实施创客培养项目资助计划。**大力扶持创客发展，对符合条件的创客个人、创客团队项目给予最高 100 万元资助。未来五年每年新增创客个人和团队 3 万名(个)左右。【深圳】

4. **设立人才创新创业基金。**发挥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引导作用，依托市属国有金融机构参股，并吸引社会资本和社会力量参与，设立 80 亿元规模的人才创新创业基金，支持人才创新创业。【深圳】

5. **完善人才创业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对人才创办的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符合条件的给予信用贷款和贷款担保支持。对人才创办的科技型企业购买科技保险产品，符合条件的给予保费资助。对符合条件的科技研发项目和创业担保贷款，给予贷款贴息资助。【深圳】

6. **促进创新创业人才双向流动。**允许科研人员在岗或者离岗创业。完善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兼职管理办法，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在履行所聘岗位职责前提下，经所在单位同意，可在岗创业或者到企业兼职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攻关等，所得收入由个人、单位协商分配。符合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人员经所在单位同意，可带着科研项目和成果，保留基本待遇离岗创业，并与原单位其他在岗人员同等享有参加职称评聘、岗位等级晋升和社会保险等方面的权利；创业孵化期内(3 至 5 年)返回原单位的，工龄连续计算。对担任职能部门处级以上(含处级)领导职务的，可在辞去领导职务后以科研人员身份离岗创业；创业孵化期内返回原单位的，单位按照原聘专业技术职务做好相应的岗位聘任工作。鼓励高校拥有科技成果的科研人员依据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股权激励等有关政策和以现金出资方式，创办科技型企业并持有企业股权。【上海】

7. **探索人才柔性双向流动。**支持企业创新创业人才到高校、科研院所兼职。允许高校、科研院所设立一定比例流动岗位，吸引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和企业科研人才兼职。鼓励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科研院所聘任企业、行业高层次人才担任研究生兼职导师，并允许适当增加工资总量。通过双向挂职、短期工作、项目合作等柔性流动方式，每年引导一批高校、科研院所的博士、教授向企业一线有序流动。试点将企业任职经历作为高校工程类教师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的重要条件。完善科研人员在事业单位与企业之间流动时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

【上海】

8. **加大创新创业人才激励力度。**按照行业分类合理确定绩效工资总量，建立绩效工资水平动态调整机制。用人主体要充分发挥绩效工资的激励导向作用，完善绩效考核办法，引导科研人员创新创造。科技成果转化奖励、通过公开竞标获得的科研项目中用于人员的经费等收入、引进高层次人才和团队等所需人员经费，不计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上海】

9. **优化人才创新创业的生态环境。**1、完善创新创业法治环境。2、加强创新成果知识产权保护。3、拓宽人才创新创业投融资渠道。4、完善商业银行与风险投资、天使资本的投贷联动模式，缓解人才创业初期融资难题。5、支持保险机构通过投资创业投资基金、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或者与国内外基金管理公司合作等方式，服务科技创新企业发展。6、发挥主板、创业板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地方性股权交易场所功能，畅通创业投资市场化退出渠道。建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各类金融机构长期性、市场化合作机制，探索开展创业投资企业股权质押融资业务，加大对创业投资企业的投融资支持。【上海】

10. **加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发展众创空间，建设创业人才摇篮。增强创新创业专业化服务功能。完善“科技创新券”制度。化上海国际人才网建设，打造一站式、全流程、专业化的人才发展政策和生活服务信息综合门户网站。【上海】

11. **财税金融扶持政策保障人才创新创业。**出台《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重庆创业投资发展的意见》等政策文件，改革政府科技投入方式，利用资本市场支持企业创新，明确对人才创新创业实行财税金融扶持政策。一是市财政专项经费补助人才创新创业。市里对众创空间的建设和运营、房租、宽带接入等费用给予补贴，对购买公共软件、开发工具和科技中介服务给予补助。市财政每年整合不少于 2 亿元的众创空间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众创空间能力建设和运行绩效后补助。二是设立创业种子投资引导基金。设立 30 亿元的创业种子投资引导基金，以公益参股和免息信用贷款等方式服务于种子期科技型小微企业；力争到 2020 年，全市形成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参股基金规模 300 亿元、全社会创业投资规模达 1000 亿元以上。三是落实创业税收减免和金融扶持政策。落实高新技术、软件企业、小微企业、互联网企业的税收减免政策，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创业投资机构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未上市中小高新技术企业 2 年以上，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可按对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投资额的

70%，在股权持有满 2 年的当年抵扣该创业投资机构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重庆】

四、人才评价

1. **建立完善符合各类人才和岗位特点的评价方式。**研究制定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克服唯学历、唯职称、唯论文等倾向。完善人才分类评价标准和办法，基础研究人才以同行学术评价为主，注重研究成果质量及社会影响力，适当延长评价考核周期，强化聘期考核；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人才突出市场评价，注重创新能力、创新成果、专利创造和运用等，不将论文等作为评价限制性条件；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强调效益评价，注重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强调社会评价，坚持政治标准与学术标准相统一，注重研究成果的学术原创性和实际应用价值。加快建立多元化人才评价体系，积极引入专业性强、信誉度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注重引入国际同行评价。建立符合县及以下基层一线岗位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淡化相应论文要求。建立评审专家评价责任和信誉制度。【山东】

2. **发挥政府、市场、专业组织和用人单位等多元人才评价主体作用。**加快建立科学化、社会化、市场化的人才评价制度，政府相关部门主要对评价工作履行宏观管理、过程监控、结果审核职责，突出用人主体在人才评价中的主导作用，推进依托行业学会、专业组织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和行业领军企业开展人才评价。鼓励非公有制企业探索富有特色的人才评价办法。【湖北】

3. **建立以品德、能力、业绩和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标准。**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凭能力、实绩和贡献评价人才，克服唯学历、唯职称、唯论文等倾向。推进人才分类评价工作，以职业分类为基础，完善不同类型、行业、职业人才的评价标准体系。基础研究人才以同行学术评价为主，弱化中短期目标考核，注重研究成果质量及对国家、社会的影响力。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人才突出市场评价，注重创新能力、创新成果、产学研结合等。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强调转化效益评价，注重产值、利润等经济效益和吸纳就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等社会效益。不将论文作为评价应用型人才的限制条件。【湖北】

五、人才激励

1. **加大对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激励。**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要建立符合科技成果转化特点的职称评聘、岗位管理和考核评价制度，对在科技成果转化中贡献突

出的，可破格评聘相应专业技术职务。在全省建设一批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鼓励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园区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岗位，培育一批专业化技术经纪人。扶持发展众创空间，支持发展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等创业服务机构，支持创建创业型大学和创客学院。【山东】

2. **完善多元化人才投入机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人才发展支出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实施重大建设工程和项目时，统筹安排人才开发培养经费。改进省级重点人才工程经费投入方式，采取人才津贴、科研补助、贷款贴息、人才奖励等多种方式给予支持。充分利用科技成果转化、天使投资、服务业创新发展等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加大对人才创新创业的金融扶持，健全政府、企业、社会多元化投入机制。引导企业加大人才投入，鼓励企业设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专户用于人才开发。落实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山东】

3. **积极探索完善有利于各类人才发展的税收政策。**落实国家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股权激励和分红、技术服务和转让税收优惠等激励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转化科技成果，给予本企业相关技术人员的股权奖励，技术人员一次性缴纳个人所得税有困难的，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可在 5 年内分期缴纳税款。高校、科研院所等转化科技成果以股份或出资比例等股权形式给予个人奖励的，获奖人在取得股份、出资比例时，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鼓励支持区、县（市）和重点人才平台根据国家政策、改革方向，积极探索优化有利于人才发展的税收服务工作。【杭州】

4. **建立人才荣誉奖项申报激励制度。**支持我市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各行各业人才，参加本行业本专业国际或国家最高荣誉奖项评选，对获得奖项的，给予 10 万元—50 万元奖励。符合条件的，认定为我市高层次人才并享受相关待遇。【深圳】

六、人才管理体制

1. **建立人才管理服务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清理规范人才招聘、评价、流动等环节中的行政审批和收费事项。**积极培育人才中介组织、高端人才猎头等专业化服务机构。探索取消高层次人才服务机构行政许可，推进高层次人才产业园建设，支持高层次人才服务企业向创投、孵化等环节延伸。【浙江】

2. **加快转变政府人才管理服务职能。**根据政社分开、政事分开和管办分离要求，强化政府人才宏观管理、政策法规制定、公共服务、监管保障等职能。推

动人才管理部门简政放权，消除对用人主体的过度干预，建立政府人才管理、服务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清理和规范人才招聘、评价、流动等环节中的行政审批和收费事项。坚持总量控制、空编管理，对基层事业单位引进的优秀人才优先准予用编。创新事业单位编制管理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逐步实行备案制管理。改进事业单位岗位管理模式，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事业单位根据岗位设置方案，实行公开招聘，自主开展岗位聘用、竞聘上岗、考核、奖励处分等人事管理工作。【湖北】

3. **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加快建立统一、规范的人才市场体系，完善人才供求、价格和竞争机制。推动政府人才公共服务与经营性服务分离。整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体系，强化公益服务保障。研究制定进一步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意见，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创建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中培育 10 家在全国有影响力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积极引进国际知名人才寻访机构。支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组织建设，有序承接政府转移的人才服务功能。完善人才诚信体系，建立人才失信“黑名单”制度。【山东】

4. **落实用人主体自主权。**充分发挥用人主体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中的主导作用。研究制定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实行一定数量高层次人才专用编制，专编专用、人退编收。在高校、公立医院等事业单位试行“人员控制数”等管理办法。科研院所可在核定机构编制限额内自主设置内设机构，调剂使用编制，报机构编制部门备案。科学合理配置高校内设机构和领导职数。创新事业单位编制管理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备案制管理。改革事业单位岗位管理模式，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福建】

5. **大力推进人才特区建设。**充分发挥“多区叠加”政策联动优势，以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和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改革平台，在人才管理、投融资、税收、股权激励、成果转化等方面进行创新试点，推动福州、厦门、平潭人才特区建设。积极争取设立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建立多层次的离岸创业服务支持系统，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离岸创业托管模式。打造一批产业人才聚集基地和企事业人才高地。【福建】

6. **分类推进用人主体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发挥用人主体在人才培养、吸引和使用中的主导作用，全面保障和落实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在岗位设置、人员配备、职务评聘、收入分配等方面的用人自主权。创新事业单位编制管理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备案制管理，探索不再纳入编制管理，

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鼓励事业单位深化收入分配改革，根据工作人员实绩和贡献，建立自主决定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国有企事业单位引进或聘用经市级人才主管部门认定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可根据国际薪酬标准采用年薪制、协议工资制等方式支付，人才薪酬不受单位工资总额限制。逐步建立科研院所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设立相对独立、责任明确的出资机构，减少行政干预。鼓励国有创投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出资参股国有创投基金，建立项目个人跟投机制。【北京】

7. 协同推进区域人才管理改革。建立跨区域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推动京津冀在人才职称互认、医师多点执业、博士后联合培养、外籍人才出入境等方面开展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协作试点。建立京津冀干部人才挂职交流的常态化机制，健全区域内流动人才的待遇保障机制。鼓励人才异地创新创业，对于异地创业的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给予社会保险补贴。探索建立京津冀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协同运行和区域内知识产权维权机制。【北京】

七、人才保障体制

1. 进一步完善人才住房保障制度，将 E 类人才（杭州市高级人才）租赁补贴提高至每月 1500 元（以后每 2 年根据房屋租赁市场价格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全面推行人才公租房货币化补贴模式。允许符合杭州产业发展导向且急需紧缺的高层次人才不落户申请购房或租赁补贴。在萧山区、余杭区、富阳区和四县（市）工作的市属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实际工作地、户口所在地及工作单位所在地相一致，符合条件的可以申请市级购房或租赁补贴【杭州】

2. 优化博士后生活服务和科研支持政策。对在我市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在站博士后人员，每人每年给予 12 万元生活补贴，总额不超过 24 万元。鼓励设站单位增加配套资助。研究制定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租用新能源小汽车的优惠政策。支持在站博士后到企业和众创空间开展科研和技术转化。鼓励博士后研究人员积极参与国际科研合作和学术交流。对出站留深和来深博士后，给予每人 30 万元科研经费资助。【深圳】

3. 大力建设人才公寓。未来五年市区两级筹集提供不少于 1 万套人才公寓房，提供给海外人才、在站博士后和短期来深工作的高层次人才租住，符合条件的给予租金补贴。推广建设青年人才驿站。【深圳】

4. 完善高层次人才安居办法。杰出人才可选择 600 万元奖励补贴，也可选择面积 200 平方米左右免租 10 年的住房。选择免租住房的，在我市全职工作满 10 年、贡献突出并取得本市户籍，可无偿获赠所租住房或给予 1000 万元购房补

贴。符合条件的其他高层次人才，在享受相关奖励补贴的同时，可选择最长 3 年、每月最高 1 万元的租房补贴，或选择免租入住最长 3 年、面积最大 150 平方米的住房。【深圳】

5. **加大中初级人才住房政策支持。**加大人才公共租赁住房、安居型商品房配租配售力度。人才申请轮候公共租赁住房，不受缴纳社会保险时间限制。支持用人单位通过提供购房房贷贴息、房租补贴等形式解决人才住房困难。【深圳】

6. **给予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向新引进入户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和归国留学人员发放一次性租房和生活补贴，其中，本科每人 1.5 万元，硕士每人 2.5 万元，博士每人 3 万元。【深圳】

7. **创新境外人才住房公积金政策。**在我市工作的外籍人才、获得境外永久(长期)居留权人才和港澳台人才，符合条件的，在缴存、提取住房公积金方面享受市民同等待遇。【深圳】

8. **设立人才子女入学积分项目。**完善我市公办中小学入学积分制度，将人才的社会贡献纳入子女入学积分权重。【深圳】

9. **为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提供便利。**我市高层次人才的非本市户籍子女在本市就读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学校，享受本市户籍学生待遇。对在我市投资并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的外籍和港澳台投资者，其子女入学享受我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待遇。【深圳】

10. **为外籍人才医疗提供便利。**在我市三甲医院特需门诊为外籍人才提供预约诊疗和外语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医院、诊疗中心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合作，加入国际医疗保险直付网络系统。【深圳】

11. **优化海外人才就医环境。**进一步提升医护人员外语能力，在本市部分三甲医院实施国际医疗保险结算服务。支持市场主体建立第三方国际医疗保险结算平台。【上海】

12. **扩大国际教育资源供给。**在海外人才集中的区域，增设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试点社会力量举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为海外高层次人才子女入读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提供便利。鼓励本市中小学为外籍人员子女随班就读创造更好条件。【上海】

八、人才服务体制

1. **健全落实省人才服务例会制度，定期研究解决人才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鼓励各地制定人才分类目录，分层分类向人才提供安家补贴、购（租）房补贴，

以货币化、市场化方式解决人才住房问题。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优先向人才出租。支持产业园区和企事业单位利用自用存量用地建设公共租赁住房，主要面向区内和本单位人才出租。妥善解决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问题，合理安排外籍人员子女就学。加强与国外医疗保险公司合作，加入国际医疗保险的直付网络系统，提高医院国际化水平。解决高层次人才在教育、医疗、交通、落户等方面的同城待遇。【浙江】

2. **壮大人才中介服务组织。**积极培育各类社会组织和人才中介服务机构。支持建设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整合人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构建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鼓励发展中小型专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构建人力资源服务集群。加大高端猎头机构引进培育力度，鼓励省内人力资源机构与国(境)外同类机构合资合作，到自贸试验区台资设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不受股权比例和注册资本金限制。大力培育科技服务组织。选派人力资源服务业人才赴省外高校、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培训。探索建立公益性的人才科技资本综合运营平台。【福建】

3. **健全人才服务体系。**制定加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省、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县(市、区)建立人才服务机构，配足配强工作人员。按照“属地管理、条块结合”原则做好人才跟踪服务，实现“一站式受理、一次性告知、一条龙服务”。运用大数据技术，加快“海纳百川”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资源开发。加大政府购买人才服务力度。优化人才及家属落户、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社保、人才安居、居留和出入境证件申请、自用物品入境免税证明、创业扶持等服务。为外籍人才申请停居留提供特别便利服务。为外籍人才提供代转口岸签证便捷服务。对企业招收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可办理落户手续。【福建】

4. **实行人才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建立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细化考核指标，加大考核力度，将考核结果纳入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年度绩效考评，作为领导班子评优、干部评价的重要依据，将人才工作列为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情况述职的重要内容。【福建】

5. **制定地方性人才法规。**研究制定福建省人才工作条例、福建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等法规。强化人才工作法规与教育、科技、文化等立法的衔接。【福建】

6. **做大做强人才资源服务业。**以产业引导、政策扶持、引领示范和环境营造为重点，大力发展人才资源服务业，增加人才资源服务有效供给。制定人才资源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行业发展目标，落实财政支持、税收、投融

资和土地用房等优惠扶持政策。加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人才服务力度，将人才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的指导目录，明确政府购买人才服务的种类、性质和内容。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人才资源服务机构集群，重点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人才资源服务重点企业和集团。在武汉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有条件地区建设符合市场需求的人才资源服务产业园，形成人才资源服务枢纽型基地和产品创新发展平台。鼓励发展有潜力的中小型专业人才资源服务机构，积极发展小型微型人才资源服务企业。鼓励国际、国内知名人才资源服务企业在本省设立分支机构或与本省企业合资合作。积极开展人才资源服务业标准化建设、诚信体系建设和自主品牌创建工作，提升行业公信力和知晓度。推进服务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重点鼓励和扶持高级人才访聘、人才测评、猎头服务、人才培养等新兴业态和产品快速发展。鼓励运用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技术，推动人才服务与“互联网+”技术的深度融合。【湖北】

7. **积极培育发展信息经济人才协会、金融人才协会、旅游人才协会、文化创意人才协会、人才猎头专业委员会等人才组织和行业协会**，推动各类市级学会规范化建设，鼓励协会、学会等组织有序承接政府转移的人才管理服务职能。支持发展市场化、专业化的研究开发、技术转移、科技咨询、科学技术普及等专业科技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加快培育一批技术交易、投融资服务、技术评估等中介机构。完善政府购买人才服务政策，鼓励行业组织组建行业服务机构。【杭州】

8. **整合构建“智慧人才平台”**，形成集人才项目数据库、智慧人才官网、人才管理平台、项目申评平台、人才服务平台、人才信息发布平台、综合研判平台于一体的信息化服务窗口，进一步优化人才服务流程，为用人主体和人才提供高效便捷服务。【杭州】

9. **放宽人才服务业准入限制**。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探索取消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行政许可，创新人力资源服务业监管体系。扩大人力资源服务业开放，争取外资独资设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试点。【深圳】

10. **出台人力资源服务业扶持政策**。设立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在人力资源体系建设、产品创新、高端人才引进、骨干企业培育、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支持创建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促进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聚和规模发展。【深圳】

11. **加大高端猎头机构引进培育力度**。力争到 2017 年底前引进和打造 10 家左右知名猎头机构。鼓励我市有条件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在境外建立分支机构，

加强与境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深圳】

手机人才时讯信息汇编

(2016 年 11 月)

辽宁省建知识产权人才“全库”

【2016-11-1】辽宁省知识产权局将在全省范围内全面收集知识产权人才信息，建设知识产权人才“全库”，以此摸清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现状，为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和知识产权文化建设打基础。

相关链接：<http://liaoning.nen.com.cn/system/2016/10/30/019426243.shtml>

教育部：明年将实施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国家标准

【2016-11-2】教育部副部长林蕙青透露，教育部将于今年年底、明年年初颁布实施全部 92 个本科专业类的教学质量标准，作为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国家标准和基本要求。

相关链接：<http://politics.people.com.cn/n1/2016/1030/c1001-28818563.html>

将高层次社工人才纳入急需紧缺和重点人才引进范围

【2016-11-3】日前，多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与人才激励保障的意见》，要求将高层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纳入急需紧缺和重点人才引进范围，按照规定享受户籍落地、保障房申请等相关优惠政策等。

相关链接：http://news.ifeng.com/a/20161103/50196965_0.shtml

重庆互联网学院开学 弥补内地 IT 人才稀缺短板

【2016-11-4】中国第一个互联网综合教育基地、开放型互联网学院——重庆互联网学院正式“开学”，弥补内地 IT 人才稀缺短板。学院将打破传统高等教育培养模式，以开放的精神、互联网的思维进行建设。

相关链接：http://www.liangjiang.gov.cn/Content/2016-11/03/content_317042.htm

《江苏省人才大数据报告》显示：苏企对互联网人才需求量最大

【2016-11-7】11 月 5 日，国内首家中高端人才招聘平台猎聘发布《江苏省人才大数据报告》。报告显示，2016 年三季度，江苏省人才需求、供给占比名列前三名的行业均为机械制造、互联网、房地产。

相关链接：<http://js.xhby.net/system/2016/11/06/029977142.shtml>

杭州出台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若干意见 22 条”

【2016-11-8】杭州出台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若干意见 22 条”，《意见》明确：向新引进到杭州工作的应届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人员和归国留学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其中，硕士每人 2 万元，博士每人 3 万元。

相关链接：<http://news.hexun.com/2016-11-08/186781496.html>

我省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 职称评聘有了“绿色通道”

【2016-11-9】河南省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畅通我省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

聘“绿色通道”的通知》。《通知》明确：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业绩特别突出的专业技术人才、基层一线急需紧缺人才等，符合相关规定的，可不受本单位专业技术职务结构比例、最高等级和岗位数额限制评聘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相关链接：<http://news.163.com/16/1108/03/C5A007VS000187VI.html>

2016 年“珠江人才计划”开始申报 最高资助 100 万

【2016-11-10】近日，广东省人社厅发布了《关于做好 2016 年“珠江人才计划”海外青年人才引进计划(博士后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对于申报成功的每位进站博士后，省财政资助 60 万元，后续再资助承诺连续在粤工作 3 年以上的博士后安家补助 40 万元。

相关链接：<http://www.chinaqw.com/jjkj/2016/11-08/111623.shtml>

江苏 30 条措施为人才创业松绑

【2016-11-11】近日，江苏省人社厅下发《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若干政策措施实施细则》，制定出台 30 条具体举措，向用人主体放权、为人才松绑。如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可自主设岗、工资自主分配；清理减少准入类职业资格降低创业门槛；向设区市、大型科研院所逐步下放高级职称评审权等。

相关链接：

http://www.chinajob.gov.cn/InnovateAndServices/content/2016-11/08/content_1251768.htm

WIPO 知产高端人才项目落户上海

【2016-11-14】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知识产权法律硕士”项目近日正式落户上海。这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在全球设立的第 7 个、中国首个高端人才培养项目，也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合作，打造国际知识产权人才高地的重要举措和内容。

相关链接：<http://news.163.com/16/1114/09/C5QPVA8E000187VE.html>

武汉鼓励优秀人才创业 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可离岗创业

【2016-11-15】日前，武汉市出台《武汉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离岗创新创业实施办法》，离岗创业人员经原单位同意，可在 5 年内保留人事关系，以及保留基本工资等待遇。同时明确，事业单位领导人员按照干部人事管理权限，经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可以辞去领导职务以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离岗创业。

相关链接：<http://news.cjn.cn/sywh/201611/t2916134.htm>

上海促进创新资源跨境流动 引导海外人才创新创业

【2016-11-16】上海自贸区近日启动“海外人才上海自贸区创业汇”，举办“创业汇”离岸基地大型交流对接活动，邀请来自 14 个国家和地区的 130 多位高层次创业人才进行海外项目路演与展示。最终，从 350 多个海外创业项目中筛选出 47 个项目进行分组路演，促进海外人才与投资孵化机构的深入交流。

相关链接：<http://finance.china.com.cn/roll/20161114/3984813.shtml>

终生免费居住安居人才房

【2016-11-17】《深圳市参加奥运会运动员奖励办法》近日出台，由深圳市注册代表国家参加奥运会的运动员将有奖金、住房、助学金等方面的奖励。同时，还为获得奥运会金牌的运动员在深居住提供一套 100 平方米左右的人才安居房，运动员终生免租享有该房屋使用权。

相关链接：http://szsb.sznews.com/html/2016-11/17/content_3663818.htm?v=pc

《成都市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实施办法》

【2016-11-18】成都新修订的《成都市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实施办法》计划通过大幅提升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规模、资助标准等多项举措，使成都成为高层次人才聚集高地。同时，在创新引才方式上增加了“伯乐奖”、礼聘方式和“席位制”。

相关链接：<http://www.huaxia.com/jxtf/sy/xwsc/2016/11/5085637.html>

青岛 5 年内拟引进万余金融人才，百万补贴招募领头羊

【2016-11-21】青岛市日前发布《关于青岛市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十百千万”工程的实施意见》，预计到 2020 年，金融从业人员总量超过 10 万人。《意见》指出在五年内有重点、分层次引进培养五十名左右金融领军人才、五百名左右金融高端人才、五千名左右金融专业人才和一万名左右金融技能人才。

相关链接：http://news.ifeng.com/a/20161121/50291474_0.shtml

顺德计划三年内吸引过万名高端人才 打造大学城卫星城

【2016-11-22】近日，顺德发布《顺德区“十百千万人才工程”实施方案》，指出力争 3 年内，与 10 所国内外知名高等院校建立人才合作机制，建成 100 个科技金融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平台，引进 1000 名（个）以上领军人才（项目），吸引 10000 名以上高端人才落户，将顺德北部片区打造成产业主题鲜明、高端人才汇集的广州大学城卫星城。

相关链接：<http://news.163.com/16/1122/09/C6FGBALR00014AEE.html>

湖州着力打造人才生态最优市

【2016-11-23】近日，湖州市出台《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支持人才创业创新的实施意见》，其中破除唯学历、唯职称、唯论文的“三唯”评价方式；破除限制人才流动的制度藩篱，适时探索高校、公立医院不再纳入编制管理；深化校企人才“双进”制度等。

相关链接：http://www.huzhou.gov.cn/art/2016/11/23/art_24_513788.html

国外、省外高层次人才来川创业 最高可获 200 万补助

【2016-11-24】《四川省激励科技人员创新创业十六条政策》日前印发。《政策》提出，对从国(境)外、省外来川创新创业的高层次人才及团队，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将优先纳入省“千人计划”，最高给予个人 200 万元的一次性安家补助和团队 500 万元的项目资助，并在岗位激励、项目和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持续支持。

相关链接：<http://www.sc.gov.cn/10462/12771/2016/11/24/10405084.shtml>

教育部印发《促进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计划》

【2016-11-25】教育部近日印发《促进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计划》，对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行动计划》提出要制定科技人员在岗兼职、离岗创业和返岗任职的制度，完善鼓励科技人员与企业工程人员双向交流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开展将企业任职经历作为新聘工程类教师必要条件的试点工作。

相关链接：http://www.bj.xinhuanet.com/bjyw/2016-11/18/c_1119939463.htm

青岛发布人才提升五年计划 将建网上人才大厅

【2016-11-28】日前，青岛市制定了《青岛市人才服务提升行动计划（2016-2020 年）》，《计划》提出将进一步创新实施高端人才服务精细化建设，建立“五个一”服务新模式，通过启

用一个服务热线、设立一个高层次人才服务专窗、对高端人才发放一张服务绿卡、开辟一条服务绿色通道、搭建一个人才信息系统，并通过引入社会化服务力量，为高端人才提供个性化、精细化服务。

相关链接：<http://qingdao.iqilu.com/qdyaowen/2016/1128/3209116.shtml>

天河人才港正式“开港” 人才集聚引领创新要素集聚

【2016-11-29】近日，广州天河人才港正式“开港，已有 30 家知名企业集聚开放窗口，在同一层楼，创业者可以一站式找到人力服务、资本对接、媒体曝光、技术支持等全方位的一站式支持。目前诸多服务对创业者均免费开放。

相关链接：<http://qingdao.iqilu.com/qdyaowen/2016/1128/3209116.shtml>

国务院：推进农村普惠金融发展 鼓励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

【2016-11-30】近日，国务院今日发布《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提出采取财政贴息、融资担保、扩大抵押物范围等综合措施，努力解决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融资难问题；推进农村普惠金融发展，加强对纳入信用评价体系返乡下乡人员的金融服务。

相关链接：<http://finance.eastmoney.com/news/1365,20161129688669732.html>